

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函

會址：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11
電話：(05)5354088
傳真：(05)5332336
E-mail：ylcm@seed.net.tw
聯絡人：江佩容

受文者：本會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發文字號：(109)雲縣中醫邦字第 090 號
速 別：
附 件：乙件

主旨：函轉雲林縣衛生局 109 年 3 月 25 日雲衛醫字第 1090503018 號函，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及配合防疫政策需要，各類醫事人員執業執照期限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前屆滿須更新者，如因於期限內無法取得足夠繼續教育積分，得免申請逕予展延 6 個月，請 查照。

說明：依據雲林縣衛生局 109 年 3 月 25 日雲衛醫字第 1090503018 號函辦理。

理事長黃上邦

檔 號：

保存年限：

109年3月30日

收字第 177 號

雲林縣衛生局 函

機關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

聯絡人及電話：廖亦菁(05)5373488轉529

傳真電話：(05)5344076

電子郵件信箱：yls014@ylshb.gov.tw

640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

受文者：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雲衛醫字第10905030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及配合防疫政策需要，各類醫事人員執業執照期限於109年12月31日前屆滿須更新者，如因於期限內無法取得足夠繼續教育積分，得免申請逕予展延6個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9年3月20日衛部醫字第1091661705號函辦理。
- 二、按各類醫事人員法規定，執業應接受繼續教育，並每6年提出完成繼續教育證明文件，辦理執業執照更新。為使全體醫事人員專心投入防疫工作，旨揭醫事人員執業執照應更新期限逕予展延6個月，免個別提出申請，惟仍應於展延期限屆至前向原發執業執照機關補行申請執業執照更新。
- 三、符合旨揭條件之醫事人員一律展延6個月，請單位加強輔導所屬醫事人員於展延期間屆至前，補行申請執業執照更新，其辦理執業執照更新，新發之執業執照應更新日期為自原發執業執照屆滿第6年之翌日。

正本：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牙醫師公會、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社團法人雲林縣護理師護士公會、雲林縣醫事檢驗師公會、雲林縣診所協會、
雲林縣助產師助產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物理治療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
職能治療師公會、雲林縣牙體技術師公會、雲林縣語言治療師公會、雲林縣驗
光師公會、雲林縣驗光生公會、雲林縣藥師公會、雲林縣藥劑生公會、本縣轄
內各醫院

副本：各鄉鎮市衛生所、本局〔藥政科、醫政科〕

裝

局長曾春美

訂



線